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2321)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研發二路 23 號
電 話：(03)577-5141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0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2 ~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59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3 ~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45
	(七) 關係人交易	45 ~ 49
	(八) 受限制之資產	4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9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	其他	50 ~ 5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8 ~ 59
(十四)	部門資訊	59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	明細表二
	存貨	明細表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明細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表	附註六(七)
	短期借款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	明細表七
	營業收入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	明細表九
	製造費用	明細表十
	推銷費用	明細表十一
	管理費用	明細表十二
	研究發展費用	明細表十三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十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795 號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對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項目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231,225 仟元及新台幣 59,224 仟元。東訊股份有限公司對存貨係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由於存貨金額重大，東訊股份有限公司因產業科技快速變遷致產品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所產生之存貨跌價損失風險較高，因此，本會計師將東訊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之主要程序如下：

1. 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抽核個別料號評估及驗證淨變現價值。
3. 確認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

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東訊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會計師

李典易

鄭雅慧

李典易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4 日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7,000	2	\$ 116,746	6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1,997	2	47,792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及八	245,890	15	236,440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6,300	2	48,041	3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221	-	10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75,290	4	97,212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25,246	1	23,438	1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2,204	-	4,609	-
130X	存貨	六(五)	172,001	10	157,037	8
1410	預付款項		2,957	-	11,42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27	-	60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10,933	36	743,446	3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467,152	27	523,576	2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22,301	13	211,932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61,571	4	63,143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及七	180,857	11	191,084	1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及八	22,790	1	23,879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2,496	-	3,13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九)	115,508	7	115,508	6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13,908	1	13,26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86,583	64	1,145,529	61
1XXX	資產總計		\$ 1,697,516	100	\$ 1,888,975	100

(續次頁)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	740,000	44	\$ 567,112 3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4,031	-	2,997 -
2150	應付票據			2,280	-	3,033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二)		86,567	5	125,060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六(十二)及七		2,975	-	8,100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及七		51,272	3	55,64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3,618	-	4,37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7,823	1	8,185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六)		-	-	280,000 1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四)		6,052	1	6,10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04,618	54	1,060,608 5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五)及七		133,000	8	133,000 7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及八		200,000	12	200,000 1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1,360	-	1,506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九)		880	-	88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及七		183,277	11	191,409 10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六)(十七)		63,310	3	75,109 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81,827	34	601,904 32
2XXX	負債總計			1,486,445	88	1,662,512 88
權益						
股本						
		六(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142,719	8	445,997 24
3120	特別股股本			160,000	10	500,000 26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200	資本公積			6,237	-	6,227 -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一)				
3350	待彌補虧損		(	124,694)	(7)	(647,113) (34)
其他權益						
		六(二)				
3400	其他權益			40,604	2 (	64,853) (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九)	(	13,795)	(1)	(13,795) (1)
3XXX	權益總計			211,071	12	226,463 1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九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97,516	100	\$ 1,888,975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兆凱

經理人：田瑛睿

會計主管：李梅玲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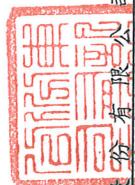
項目	附註	111 金	年 額	度 %	110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661,904	100	\$	768,49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及七	(	488,051)	(74)	(	592,318)	(77)
5900 營業毛利			173,853	26		176,178	23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6,173)	(1)	(	6,212)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6,212	1		5,840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73,892	26		175,806	2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 (二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	71,767)	(11)	(	68,957)	(9)
6200 管理費用		(	48,263)	(7)	(	64,724)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76,306)	(11)	(	62,896)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62	-		35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96,274)	(29)	(	196,226)	(25)
6900 營業損失		(	22,382)	(3)	(	20,42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3,260	1		39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		21,376	3		40,279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12,126	2	(	4,223)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	26,725)	(4)	(	24,232)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21,723	3		13,475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760	5		25,692	3
7900 稅前淨利			9,378	2		5,272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九)		-	-		-	-
8200 本期淨利		\$	9,378	2	\$	5,272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八)	\$	2,933	-	\$	3,20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	六(二)	(	27,713)	(4)	(	19,538)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4,780)	(4)	(\$	16,330)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402)	(2)	(\$	11,058)	(1)
每股盈餘	六(三十)						
9750 基本		\$	0.66		\$	0.3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兆凱

經理人：田瑛睿

會計主管：李梅玲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特別股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權益總額
110 年 度								
110年1月1日餘額	\$ 445,997	\$ 500,000	\$ 2,679	\$ 655,593	\$ 45,315	\$ 233,973		
本期淨利	-	-	-	5,272	-	5,2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208	(19,538)	(16,3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480	(19,538)	(11,058)		
未依持股比例認列採權益法之投資股權淨值變動數	-	-	3,548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45,997	\$ 500,000	\$ 6,227	\$ 647,113	\$ 64,853	\$ 226,463		
111 年 度								
111年1月1日餘額	\$ 445,997	\$ 500,000	\$ 6,227	\$ 647,113	\$ 64,853	\$ 226,463		
本期淨利	-	-	-	9,378	-	9,3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933	(27,713)	(24,7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2,311	(27,713)	(15,402)		
未依持股比例認列採權益法之投資股權淨值變動數	-	-	10	-	-	10		
減資彌補虧損	(303,278)	(340,000)	-	643,278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133,170)	133,170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42,719	\$ 160,000	\$ 6,237	\$ 124,694	\$ 40,604	\$ 211,07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兆凱



經理人：田瑛睿



會計主管：李梅玲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9,378	\$ 5,2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九) (二十七)	20,111	19,815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七)	2,136	1,553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62) (	351)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六)	26,725	24,232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	3,260) (	393)
股利收入	六(二十四) (	14,747) (	18,798)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五) (	32)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 (益)之份額	(21,723) (		13,475)
未(已)實現銷貨利益	(39)		372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五) (	80)	-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u>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u>			
應收票據		21,741 (	11,214)
應收票據-關係人	(112)		99
應收帳款		21,984 (	9,77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08) (		8,350)
其他應收款		3,533	7,429
存貨	(14,964) (		45,531)
預付款項		8,464 (	98)
其他流動資產	(1,226)		222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u>			
合約負債		1,034 (	442)
應付票據	(753)		153
應付帳款	(38,493)		38,538
應付帳款-關係人	(5,125) (		8,642)
其他應付款	(5,125) (		5,048)
負債準備	(906)		1,246
其他流動負債	(50)		437
應計退休金負債	(8,804) (		8,9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203) (		31,708)
收取之利息		2,132	488
支付之利息	(26,396) (		24,053)
收取之股利		25,080	23,965
支付之所得稅		-	(3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87)	(31,695)

(續次頁)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9,450)	(\$ 3,68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價款		44,506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	2,842
處分採權益法投資之價款		8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一)	(3,553)	(2,875)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1,493)	(4,313)
存出保證金減少		824	46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64)	(3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450	(7,90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二)	1,914,491	1,871,169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二)	(1,741,603)	(1,917,368)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二)	-	2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二)	(280,000)	(20,000)
舉借公司債	六(三十二)	-	133,000
償還公司債	六(三十二)	-	(138,000)
存入保證金	六(三十二)	1,008	(356)
租賃本金償還數	六(三十二)	(11,705)	(11,66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17,809)	116,7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9,746)	77,18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6,746	39,5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000	\$ 116,74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兆凱



經理人：田瑛睿



會計主管：李梅玲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交換機系統及其組件與其週邊設備之研究發展、製造與銷售暨行動電話相關產品之代理銷售等。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63.52%股權，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5. 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因不符合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

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9.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

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10.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1.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5年 ~ 55年
機器設備	3年 ~ 5年
試驗設備	3年 ~ 5年
其他設備	2年 ~ 5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租金支出。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10～55 年。

(十六)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專門技術等，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3 年。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

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應付普通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二十三) 負債準備

保固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未使用課稅損失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其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六)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七)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通訊系統及智慧機電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產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日後30~120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5) 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條件支付合約價款，若客戶於商品控制移轉前預付款項則認列為合約負債，並於商品控制移轉後認列收入。

2.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二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72,001。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課稅損失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及產業環境的變遷，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15,50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03	\$ 10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6,897	116,643
	<u>\$ 27,000</u>	<u>\$ 116,74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現金因用途受限制而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資訊，請詳附註八。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5,722	\$ 56,538
評價調整	(3,725)	(8,746)
小計	31,997	47,792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00,000	\$ 506,859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22,823	72,823
	422,823	579,682
評價調整	44,329	(56,106)
小計	467,152	523,576
合計	\$ 499,149	\$ 571,368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499,149 及\$571,368。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	(\$ 27,713)	(\$ 19,538)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	(\$ 133,170)	\$ -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2,452	\$ 18,798
於本期內除列者	2,295	-
	\$ 14,747	\$ 18,798

3. 本公司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活期存款	\$ 22,556	\$ 35,760
定期存款	223,334	200,680
合計	\$ 245,890	\$ 236,44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 3,158	\$ 378

2.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45,890 及\$236,440。
3.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6,300	\$ 48,041
應收票據-關係人	221	109
減：備抵損失	-	-
	<u>\$ 26,521</u>	<u>\$ 48,150</u>
應收帳款	\$ 75,850	\$ 97,83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246	23,438
減：備抵損失	(560)	(622)
	<u>\$ 100,536</u>	<u>\$ 120,650</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82,352	\$ 26,521	\$ 113,485	\$ 48,150
30天內	6,332	-	1,194	-
31-90天	7,111	-	2,235	-
91-180天	4,187	-	237	-
181天以上	1,114	-	4,121	-
	<u>\$ 101,096</u>	<u>\$ 26,521</u>	<u>\$ 121,272</u>	<u>\$ 48,15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40,225。
3.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6,521 及\$48,150；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00,536 及\$120,650。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價值
商品	\$ 8,736	(\$ 8,507)	\$ 229
製成品	116,438	(19,702)	96,736
在製品	6,384	(24)	6,360
原物料	99,667	(30,991)	68,676
	<u>\$ 231,225</u>	<u>(\$ 59,224)</u>	<u>\$ 172,001</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價值
商品	\$ 8,713	(\$ 8,201)	\$ 512
製成品	97,525	(20,111)	77,414
在製品	4,218	(7)	4,211
原物料	103,746	(28,846)	74,900
	<u>\$ 214,202</u>	<u>(\$ 57,165)</u>	<u>\$ 157,037</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71,984	\$ 576,272
維修成本	1,154	1,660
存貨跌價損失	2,058	1,263
其他	12,855	13,123
	<u>\$ 488,051</u>	<u>\$ 592,318</u>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他非流動負債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203,729	\$ 194,86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84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21,723	13,47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10,333)	(4,950)
已(未)實現銷貨毛利	39 (372)	
未依持股比例認列調整	10	3,548
12月31日	<u>\$ 215,168</u>	<u>\$ 203,729</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冠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5,405	\$ 196,161
Tecom Global Tech Investment (B.V.I) Limited	(7,133)	(8,203)
關聯企業：		
A-Tel Inc.	-	-
Taian Technology Sdn. Bhd.	3	3
安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812	4,838
東慧國際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9,412	9,097
安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669	1,833
	<u>\$ 215,168</u>	<u>\$ 203,729</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關聯企業

(1) 本公司無個別重大關聯企業。

(2)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6,896 及 \$15,771。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3,922)	(\$ 1,71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922)</u>	<u>(\$ 1,715)</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125,952	\$ 1,268	\$ 1,251	\$ 8,134	\$ 136,605
累計折舊及減損	(69,216)	(399)	(1,105)	(2,742)	(73,462)
	<u>\$ 56,736</u>	<u>\$ 869</u>	<u>\$ 146</u>	<u>\$ 5,392</u>	<u>\$ 63,143</u>
111年					
1月1日	\$ 56,736	\$ 869	\$ 146	\$ 5,392	\$ 63,143
增添	-	-	-	3,980	3,980
重分類	140	-	-	-	140
折舊費用	(2,272)	(241)	(146)	(3,033)	(5,692)
12月31日	<u>\$ 54,604</u>	<u>\$ 628</u>	<u>\$ -</u>	<u>\$ 6,339</u>	<u>\$ 61,571</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126,265	\$ 1,183	\$ -	\$ 9,683	\$ 137,131
累計折舊及減損	(71,661)	(555)	-	(3,344)	(75,560)
	<u>\$ 54,604</u>	<u>\$ 628</u>	<u>\$ -</u>	<u>\$ 6,339</u>	<u>\$ 61,571</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125,853	\$ 9,855	\$ 9,426	\$ 9,842	\$ 154,976
累計折舊及減損	(66,897)	(9,273)	(8,900)	(4,614)	(89,684)
	<u>\$ 58,956</u>	<u>\$ 582</u>	<u>\$ 526</u>	<u>\$ 5,228</u>	<u>\$ 65,292</u>
110年					
1月1日	\$ 58,956	\$ 582	\$ 526	\$ 5,228	\$ 65,292
增添	-	788	-	2,382	3,170
重分類	45	-	-	-	45
折舊費用	(2,265)	(501)	(380)	(2,218)	(5,364)
12月31日	<u>\$ 56,736</u>	<u>\$ 869</u>	<u>\$ 146</u>	<u>\$ 5,392</u>	<u>\$ 63,143</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125,952	\$ 1,268	\$ 1,251	\$ 8,134	\$ 136,605
累計折舊及減損	(69,216)	(399)	(1,105)	(2,742)	(73,462)
	<u>\$ 56,736</u>	<u>\$ 869</u>	<u>\$ 146</u>	<u>\$ 5,392</u>	<u>\$ 63,143</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係建物，係按 55 年提列折舊。餘係裝修工程，按 25 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及廠房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及公務車，租賃期間考量優先續租權及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年到 2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帳面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 178,030	\$ 186,270
房屋	1,970	3,468
運輸設備(公務車)	857	1,346
	<u>\$ 180,857</u>	<u>\$ 191,084</u>

	折舊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土地	\$ 8,094	\$ 8,099
房屋	4,886	4,842
運輸設備(公務車)	490	553
	<u>\$ 13,470</u>	<u>\$ 13,494</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3,573 及 \$6,049。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4,899</u>	<u>\$ 5,067</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1,145</u>	<u>\$ 1,517</u>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u>\$ 84</u>	<u>\$ 63</u>
租賃修改利益	<u>\$ 32</u>	<u>\$ -</u>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7,833 及 \$18,308。

6. 本公司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對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九) 投資性不動產

	<u>房屋及建築</u>	
111年1月1日		
成本	\$	53,01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9,133)
	\$	<u>23,879</u>
<u>111年</u>		
1月1日	\$	23,879
折舊費用	(	949)
重分類	(	140)
12月31日	\$	<u>22,790</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52,70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9,911)
	\$	<u>22,790</u>
	<u>房屋及建築</u>	
110年1月1日		
成本	\$	53,11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8,231)
	\$	<u>24,881</u>
<u>110年</u>		
1月1日	\$	24,881
折舊費用	(	957)
重分類	(	45)
12月31日	\$	<u>23,879</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53,01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9,133)
	\$	<u>23,879</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u>5,248</u>	\$ <u>5,250</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u>949</u>	\$ <u>957</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皆為\$48,174，係自行評價結果，該評估採用收益法，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其折現率皆為 1.595%計算。

(十)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3,170	\$ 2,073	\$ 5,243
累計攤銷	(1,701)	(403)	(2,104)
	<u>\$ 1,469</u>	<u>\$ 1,670</u>	<u>\$ 3,139</u>
111年			
1月1日	\$ 1,469	\$ 1,670	\$ 3,139
取得	1,493	-	1,493
攤銷費用	(1,445)	(691)	(2,136)
12月31日	<u>\$ 1,517</u>	<u>\$ 979</u>	<u>\$ 2,496</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3,348	\$ 2,073	\$ 5,421
累計攤銷	(1,831)	(1,094)	(2,925)
	<u>\$ 1,517</u>	<u>\$ 979</u>	<u>\$ 2,496</u>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3,161	\$ -	\$ 3,161
累計攤銷	(2,782)	-	(2,782)
	<u>\$ 379</u>	<u>\$ -</u>	<u>\$ 379</u>
110年			
1月1日	\$ 379	\$ -	\$ 379
取得	2,240	2,073	4,313
攤銷費用	(1,150)	(403)	(1,553)
12月31日	<u>\$ 1,469</u>	<u>\$ 1,670</u>	<u>\$ 3,139</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3,170	\$ 2,073	\$ 5,243
累計攤銷	(1,701)	(403)	(2,104)
	<u>\$ 1,469</u>	<u>\$ 1,670</u>	<u>\$ 3,139</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168	\$ 162
推銷費用	199	111
管理費用	396	438
研究發展費用	1,373	842
	<u>\$ 2,136</u>	<u>\$ 1,553</u>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460,000	1.40%~1.97%	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280,000	2.12%~2.892%	無
	<u>\$ 740,000</u>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80,000	0.85%	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含美金借款USD 1,919仟元)	343,112	0.94%~2.20%	無
關係人短期借款	44,000	1.70%	無
	<u>\$ 567,112</u>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長短期借款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19,161 及\$16,774。

(十二) 應付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87,567	\$ 128,008
暫估應付帳款	1,975	5,152
	<u>\$ 89,542</u>	<u>\$ 133,160</u>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24,455	\$ 27,320
暫估應付費用	7,155	11,731
其他	19,662	16,590
	<u>\$ 51,272</u>	<u>\$ 55,641</u>

(十四) 其他流動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退款負債	\$ 5,527	\$ 5,493
其他	525	609
	<u>\$ 6,052</u>	<u>\$ 6,102</u>

(十五) 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私募應付公司債	\$ 133,000	\$ 133,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
	<u>\$ 133,000</u>	<u>\$ 133,000</u>

本公司 110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期私募無擔保應付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133,000，每張面額 \$1,000，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票面利率 2%，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0 年 11 月 17 日至 115 年 11 月 17 日。本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利息每年支付。

本公司 107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期私募無擔保應付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138,000，每張面額 \$1,000，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票面利率 2.13%，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7 年 9 月 20 日至 110 年 9 月 20 日。本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利息每年支付。

(十六)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自110年12月29日至113年12月29日，按月付息，本金屆期一次清償	2.17%	詳附註八	<u>200,000</u>
小計：				20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u>
				<u>\$ 200,00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8年6月25日至111年6月25日，按月付息，另自108年6月25日開始每6個月為一期，按5期分期償還本金10,000仟元，餘款屆期清償	1.75%	詳附註八	\$ 280,000
銀行擔保借款	自110年12月29至113年12月29日，按月付息，本金屆期一次清償	1.80%	詳附註八	<u>200,000</u>
小計：				48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280,000</u>)
				<u>\$ 200,000</u>

(十七)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 54,499	\$ 66,23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7,133	8,203
存入保證金	1,678	670
	<u>\$ 63,310</u>	<u>\$ 75,109</u>

(十八)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 1 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0,836)	(\$ 83,13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5,524</u>	<u>16,109</u>
淨確定福利負債	(55,312)	(67,029)
累計未調整金額	<u>813</u>	<u>793</u>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54,499)</u>	<u>(\$ 66,236)</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負債
111年			
1月1日餘額	(\$ 83,138)	\$ 16,109	(\$ 67,029)
當期服務成本	(347)	113	(234)
利息(費用)收入	(582)	-	(582)
	<u>(84,067)</u>	<u>16,222</u>	<u>(67,845)</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899	-	2,899
經驗調整	(766)	800	34
	<u>2,133</u>	<u>800</u>	<u>2,933</u>
提撥退休基金	-	9,600	9,600
支付退休金	<u>1,098</u>	(1,098)	-
12月31日餘額	<u>(\$ 80,836)</u>	<u>\$ 25,524</u>	<u>(\$ 55,312)</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負債
110年			
1月1日餘額	(\$ 85,702)	\$ 6,458	(\$ 79,244)
當期服務成本	(355)	-	(355)
利息(費用)收入	(258)	20	(238)
	(86,315)	6,478	(79,837)
再衡量數：			
人口假設改變影響數	(58)	-	(5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675	-	2,675
經驗調整	560	31	591
	3,177	31	3,208
提撥退休基金	-	9,600	9,600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 83,138)	\$ 16,109	(\$ 67,029)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20%	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70%	1.7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5,577)	\$ 5,723	\$ 4,874	(\$ 4,780)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305)	\$ 6,485	\$ 5,573	(\$ 5,45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9,600。

(7)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7 年。民國 111 年度預計退休金支付金額為\$4,322。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120 及\$6,924。

(十九)股本

1.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9,450,000(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普通股\$142,719 及特別股\$160,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如下：(單位：股)

	111年	110年
1月1日	44,599,774	44,599,774
減資彌補虧損	(30,327,846)	-
12月31日	14,271,928	44,599,774

本公司特別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如下：(單位：股)

	111年	110年
1月1日	50,000,003	50,000,003
減資彌補虧損	(34,000,002)	-
12月31日	16,000,001	50,000,003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16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少資本以銷除累積虧損計\$643,278，銷除已發行普通股股份30,328 仟股及特別股股份 34,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減資比例為 68%。此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6 日申報生效，並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12 月 8 日。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12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可轉換特別股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用途為增加營運資金，私募股數333,333,350 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1.5 元，此增資案已募得\$500,000，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可轉換特別股之主要權利義務如下：

- (1)特別股股息不得累積。
- (2)於公司分派股息予普通股股東前，應優先支付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息以年利率 3%依發行價格計算。
- (3)於領取前述股息年度，除該年度普通股所配發之股利高於面額之 3%時，特別股得再參與分配外，於轉換前不得再參加普通股盈餘或資本公積分派。
- (4)本特別股的發行期限五年，期滿後如股東未於轉換期間辦理轉換，自發行期滿後特別股股利改採“年息 3%且得累積”。
- (5)特別股股東於普通股股東會有表決權、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 (6)公司以現金發行新股時，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優先認股權。
- (7)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賸餘財產之順序及比例與普通股股東相同。
- (8)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68 條規定，因私募所發行之本特別股，自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始得申請辦理公開發行。
- (9)特別股股東無賣回權。
- (10)自特別股發行滿二年起，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投資人得隨時向發行公司提出轉換申請，依每 1 股特別股轉換為 1 股普通股之比率轉換為普通股。
- (11)特別股之發行、轉換辦法及其他相關事宜，授權董事會依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之。
- (12)倘因公司減少資本，股份應依股東所持股份比例減少時，特別股於減資前得累積之股息權益不因減資而消除，減資後股息則以減資後股數累積。

3. 庫藏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冠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集團策略投資規劃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為 136 仟股(111 年度減資後)及 426 仟股，每股平均帳面價值皆為 32.37 元，每股公允價值分別為 6.01 元及 6.60 元。

(二十)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	110年
	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1月1日	\$ 6,227	\$ 2,679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 企業權益變動	10	3,548
12月31日	\$ 6,237	\$ 6,227

(二十一)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累積虧損。
- (3) 提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發放特別股息。
- (6) 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各年度發放前項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之比例，以不高於 50% 為原則，但最少不得低於 5%。惟此項股利分配政策，得依實際營運狀況需要，經董事會決議後提報股東會決議調整。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2 日經股東會電子投票達法定通過決議門檻通過民國 109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二十二)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661,904	\$ 768,496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民國 111 年度：

	自製通訊產品			代理通訊產品	合計
	台灣地區	美國地區	其他地區	台灣地區	
部門收入	\$ 513,188	\$ 61,275	\$ 44,681	\$ 42,760	\$ 661,904

民國 110 年度：

	自製通訊產品			代理通訊產品	合計
	台灣地區	美國地區	其他地區	台灣地區	
部門收入	\$ 451,768	\$ 134,666	\$ 38,498	\$ 143,564	\$ 768,496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產品銷售合約	\$ 4,031	\$ 2,997	\$ 3,439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產品銷售合約	\$ 2,658	\$ 1,052

(二十三)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3,260	\$ 393

(二十四)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5,318	\$ 5,337
股利收入	14,747	18,798
補助款收入(註)	-	8,735
其他收入-其他	1,311	7,409
	\$ 21,376	\$ 40,279

註：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適用經濟部「經濟部辦理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艱困事業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針對政府補貼之薪資費用及營運資金分別為\$0 及\$8,735。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修改利益	\$ 32	\$ -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244	(2,979)
處分投資利益	80	-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949)	(957)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1)	(287)
	<u>\$ 12,126</u>	<u>(\$ 4,223)</u>

(二十六)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u>\$ 26,725</u>	<u>\$ 24,232</u>

(二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64,364	\$ 161,758
折舊費用	20,111	19,815
攤銷費用	2,136	1,553
	<u>\$ 186,611</u>	<u>\$ 183,126</u>

(二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136,767	\$ 134,865
勞健保費用	13,537	13,157
退休金費用	7,936	7,517
其他用人費用	6,124	6,219
	<u>\$ 164,364</u>	<u>\$ 161,758</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10%，董事酬勞不高於 5%。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民國 111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予以估列，因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累積虧損，故估列金額為\$0，與董事會決議金額一致。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總額	\$ -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	-
所得稅費用	\$ -	\$ -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調節：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875	\$ 1,054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893)	(1,549)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1,421)	(4,644)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439	5,139
所得稅費用	\$ -	\$ -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課稅損失	\$ 115,508	\$ -	\$ -	\$ -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再衡量數	(\$ 880)	\$ -	\$ -	\$ -
				12月31日
	\$ 115,508	\$ -	\$ -	\$ 115,508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再衡量數	(\$ 880)	\$ -	\$ -	\$ -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	\$ 140,434	\$ 140,434	\$ 140,434	112
103	135,719	135,719	135,719	113
104	278,639	278,639	278,639	114
105	99,269	99,269	99,269	115
106	116,640	116,640	116,640	116
107	62,637	62,637	62,637	117
108	95,985	95,985	39,564	118
110	498,607	498,607	-	120
111	22,512	22,512	-	121
	<u>\$ 1,450,442</u>	<u>\$ 1,450,442</u>	<u>\$ 872,902</u>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1	\$ 250,918	\$ 250,918	\$ 250,918	111
102	140,434	140,434	140,434	112
103	135,719	135,719	135,719	113
104	278,639	278,639	278,639	114
105	99,269	99,269	99,269	115
106	116,640	116,640	116,640	116
107	62,637	62,637	62,637	117
108	95,985	95,985	17,052	118
110	498,607	498,607	-	120
	<u>\$ 1,678,848</u>	<u>\$ 1,678,848</u>	<u>\$ 1,101,308</u>	

如財務報告附註十二(四)所述，本公司持續改善營運狀況，故就虧損扣抵可於未來期間實現部份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72,828</u>	<u>\$ 196,495</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三十)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9,378		
減：特別股股利	-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9,378</u>	<u>14,136</u>	<u>\$ 0.66</u>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5,272		
減：特別股股利	-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5,272</u>	<u>14,136</u>	<u>\$ 0.37</u>

註：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減資彌補虧損，上述民國 110 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已追溯調整減資彌補虧損後之股權。

(三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收支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80	\$ 3,17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906	61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333)	(906)
支付現金	<u>\$ 3,553</u>	<u>\$ 2,875</u>

(三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普通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 期)	租賃本金 償還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567,112	\$ 480,000	\$ 133,000	\$ 199,594	\$ 1,379,706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172,888	(280,000)	-	(11,705)	(118,817)
利息費用	-	-	-	4,899	4,899
利息支出數	-	-	-	(4,899)	(4,899)
租賃修改利益	-	-	-	(32)	(32)
新增租賃負債	-	-	-	3,573	3,573
其他	-	-	-	(330)	(330)
111年12月31日	<u>\$ 740,000</u>	<u>\$ 200,000</u>	<u>\$ 133,000</u>	<u>\$ 191,100</u>	<u>\$ 1,264,100</u>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普通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本金 償還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613,311	\$ 300,000	\$ 138,000	\$ 205,206	\$ 1,256,517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46,199)	180,000	(5,000)	(11,661)	117,140
利息費用	-	-	-	5,067	5,067
利息支出數	-	-	-	(5,067)	(5,067)
新增租賃負債	-	-	-	6,049	6,049
110年12月31日	\$ 567,112	\$ 480,000	\$ 133,000	\$ 199,594	\$ 1,379,706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在台灣註冊成立)控制，其擁有本公司63.52%股份，係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其餘36.48%則被大眾持有。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冠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Tecom Tech Investment (B.V.I.) Limited	子公司
Tecom Global Tech Investment Pte Limited	子公司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冠德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愛立信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康訊全球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捷正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東培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東岱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東安資產開發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東元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無錫東元電機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安華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安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安欣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台灣宅配通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台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世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日本三協株式會社SANKYO CO., LTD	兄弟公司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上海東元德高電機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台安(蘇比克)電機公司	兄弟公司
Teco - Westinghouse Motor Company	兄弟公司
TECO Australia Pty Limited (TAC)	兄弟公司
TECO(PHILIPPINES)3C APPLIANCES, INC.	兄弟公司
Motovario S.p.A	兄弟公司
YUBANTEC INDIA PRIVATE LIMITED	兄弟公司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售：		
— 兄弟公司	\$ 2,248	\$ 5,584
— 實質關係人	54	84
— 子公司	29,851	27,308
— 母公司	16,894	20,953
	<u>\$ 49,047</u>	<u>\$ 53,929</u>

商品銷售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交易。

2. 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購買：		
— 兄弟公司	\$ -	\$ 5,080
— 實質關係人	-	51
— 子公司	15,020	17,157
— 母公司	13,680	12,541
	<u>\$ 28,700</u>	<u>\$ 34,829</u>

商品及勞務購買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交易。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兄弟公司	\$ 221	\$ 109
應收帳款：		
— 兄弟公司	145	1,512
— 實質關係人	-	9
— 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	23,409	15,765
— 母公司	1,692	6,152
	<u>25,246</u>	<u>23,438</u>
其他應收款：		
— 實質關係人	5	5
— 子公司	269	211
— 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	-	2,970
	<u>274</u>	<u>3,186</u>
備抵呆帳	-	-
小計	<u>274</u>	<u>3,186</u>
合計	<u>\$ 25,741</u>	<u>\$ 26,733</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於銷售日後 30 天至 120 天到期。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兄弟公司	\$ -	\$ 3
— 實質關係人	-	4,961
— 子公司	1,629	494
— 東元電機(股)公司	1,346	2,642
	<u>\$ 2,975</u>	<u>\$ 8,100</u>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 兄弟公司	\$ 60	\$ 24
— 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	8,016	4,121
— 母公司	481	698
	<u>\$ 8,557</u>	<u>\$ 4,843</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於收到供應商貨款後 25 天至 90 天付款。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其他關係人交易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公司債		
— 冠德光電科技(股)公司	<u>\$ 133,000</u>	<u>\$ 133,000</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費用-應付公司債		
— 冠德光電科技(股)公司	<u>\$ 2,660</u>	<u>\$ 2,414</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勞務成本/其他支出		
— 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	\$ 20,572	\$ 21,810
— 台灣愛立信股份有限公司	(3,297)	9,262
— 其他子公司	221	-
— 母公司	<u>2,400</u>	<u>3,975</u>
	<u>\$ 19,896</u>	<u>\$ 35,047</u>

6.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公司向兄弟公司承租辦公室及車位，租賃合約之期間為1~3年，租金係於每月及每季底支付。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座車，租賃期間為1年，租金係於每月支付。

(2)取得使用權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u>\$ 3,573</u>	<u>\$ -</u>

(3)租金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兄弟公司	\$ 48	\$ 48
母公司	<u>382</u>	<u>438</u>
合計	<u>\$ 430</u>	<u>\$ 486</u>

(4)租賃負債

利息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兄弟公司	<u>\$ 48</u>	<u>\$ 48</u>

7. 租賃交易－出租人

民國111年及110年度，本公司因出租部分廠房及辦公室予關係人所收取之租金收入分別為\$5,313及\$5,279，係按月收取。

	111年度	110年度
－ 實質關係人	\$ 65	\$ 29
－ 冠德光電科技(股)公司	5,248	5,250
	<u>\$ 5,313</u>	<u>\$ 5,279</u>

8. 資金資與關係人
向關係人借款

(1) 期末餘額(帳列其他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冠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44,000</u>

(2) 利息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冠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23</u>	<u>\$ 219</u>

對子公司之借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 1 年一次攤還，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利息按 1.7% 收取。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8,262	\$ 8,501
退職後福利	216	216
總計	<u>\$ 8,478</u>	<u>\$ 8,717</u>

八、受限制之資產

本公司之受限制資產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限制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45,890	\$ 236,440	租賃保證金及借款限制等
現金及銀行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662	662	關稅擔保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0,000	399,600	銀行借款擔保
新竹廠房	77,394	80,615	銀行借款擔保
	<u>\$ 783,946</u>	<u>\$ 717,31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委託銀行開立供銷售履約保證及投標保證等之保證本票及保證函為 \$6,57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公司於 111 年之策略維持與 110 年相同，均係致力透過適當規劃及管理以改善資本結構，降低負債資本比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1,073,000	\$ 1,180,11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27,000)	(116,746)
債務淨額	1,046,000	1,063,366
總權益	211,071	226,463
總資本	\$ 1,257,071	\$ 1,289,829
負債資本比率	83%	82%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及非流動)	\$ 499,149	\$ 571,3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7,000	116,7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5,890	236,440
應收票據	26,521	48,150
應收帳款	100,536	120,650
其他應收款	2,204	4,609
存出保證金	1,775	2,599
	<u>\$ 903,075</u>	<u>\$ 1,100,562</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740,000	\$ 567,112
應付票據	2,280	3,033
應付帳款	89,542	133,160
其他應付款	51,272	55,641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133,000	133,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00,000	480,000
存入保證金	1,678	670
	<u>\$ 1,217,772</u>	<u>\$ 1,372,616</u>
 <u>租賃負債</u>	 <u>\$ 191,100</u>	 <u>\$ 199,594</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核決權限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管理階層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的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內透過公司財務部以定期檢視匯率波動方式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851	30.71	\$ 241,104
人民幣：新台幣	5,288	4.408	23,310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42	30.71	\$ 65,781
人民幣：新台幣	378	4.408	1,666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110	27.68	\$ 252,165
人民幣：新台幣	4,309	4.344	18,718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389	27.68	\$ 149,168
人民幣：新台幣	122	4.344	530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3,244及(\$2,979)。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411	\$		-
人民幣：新台幣	1%	23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58)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7)			-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552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8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492)	\$		-
人民幣：新台幣	1%	(5)			-

價格風險

-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0年及111年度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4,991及\$5,714。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長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美金計價。
- 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

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8,584 及 \$8,025，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用評等良好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公司管理階層依內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一般模型信用風險減損評估：
- (1)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前提假設為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2) 本公司已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歷史及現時資訊，並考量發行銀行之信用評等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3) 本公司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存放於銀行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該等銀行之信用評等均為良好，過去未發生逾期之情形，且考量整體經濟環境無重大變動，故評估發生信用損失之風險極低，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金額亦不大。
- D.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信用風險減損評估：
- (1)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2) 本公司已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群組A	群組B	群組C	群組D	群組E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1%	0.03%-2%	0.03%-5%	0.03%-10%	0.03%-30%	
帳面價值總額	\$ 53,510	\$ 11,071	\$ 31,831	\$ 28,518	\$ 2,687	\$ 127,617
備抵損失	\$ -	\$ -	\$ 25	\$ 489	\$ 46	\$ 560
	群組A	群組B	群組C	群組D	群組E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1%	0.03%-2%	0.03%-5%	0.03%-10%	0.03%-30%	
帳面價值總額	\$ 79,782	\$ 18,504	\$ 39,706	\$ 23,678	\$ 7,752	\$ 169,422
備抵損失	\$ -	\$ -	\$ 14	\$ 545	\$ 63	\$ 622

(3)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110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622	\$ 1,019
提列(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62)	(351)
沖銷	-	(46)
12月31日	<u>\$ 560</u>	<u>\$ 622</u>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部門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及管理。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B.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425,061	\$ 597,383
一年以上到期	-	-
	<u>\$ 425,061</u>	<u>\$ 597,383</u>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747,735	\$ -	\$ -	\$ -
應付票據	2,280	-	-	-
應付帳款	89,542	-	-	-
其他應付款	51,272	-	-	-
應付公司債	-	-	133,000	-
租賃負債	12,926	12,096	33,935	188,87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4,360	4,160	200,000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569,400	\$ -	\$ -	\$ -
應付票據	3,033	-	-	-
應付帳款	133,160	-	-	-
其他應付款	55,641	-	-	-
應付公司債	2,660	5,320	138,320	-
租賃負債	13,042	12,540	35,062	200,13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85,842	3,800	203,600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興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包含一年內到期）	\$ 133,000	\$ -	\$ -	\$ 133,000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包含一年內到期）	\$ 133,000	\$ -	\$ -	\$ 133,000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498,382</u>	<u>\$ -</u>	<u>\$ 767</u>	<u>\$ 499,149</u>
負債：無。				
110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570,601</u>	<u>\$ -</u>	<u>\$ 767</u>	<u>\$ 571,368</u>
負債：無。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股票採用收盤價。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5.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四) 公司未來財務健全計畫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虧損超過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負債比率 88%，本公司積極的財務健全計畫包括：

1. 營運面：在全球景氣急遽反轉情形之下，將嚴密掌握客戶需求、存貨水位、應收帳款及資金狀況，以確保公司正常運作；另於生產製造，將即時調配生產排程，以維持產能利用率、適當存貨水準與確實滿足客戶需求。為強化營運績效，除持續佈局新技術及積極結合集團資源外，未來將更深化經營管理及強化財務結構以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相關重點列示如下：
 - (1) 持續深耕智慧家庭/大樓社區等門禁對講安防系統，及智慧辦公室商務通訊系統等系列相關產品，並積極開拓國、內外市場。
 - (2) 推出工業物聯網「智慧機電監控設備及雲端健康管理平台」系列性產品，創新應用領先同業。
 - (3) 強化團隊整合作戰能力，擴大銷售管道，主以中國大陸、北美、歐洲及新興市場為目標。

- (4)持續調整通路架構，引進新產品的代理與整合，精進產品品質與加強售後維修服務，以提升獲利能力。
- (5)為創造產品服務獨特性，將以客戶為中心，打造數位生活 IT 大平台。
- 2.組織架構最適調整：持續進行組織架構調整及管理深化，嚴格評估各部門之績效、鞏固核心人才，整併可使用資源，降低不必要支出，以增加未來現金流入，增強營運效率及業務成長。
- 3.財務面：持續爭取往來銀行支持。本公司持續提升經營能力及獲利能力以強化財務結構；營運開源節流，大股東-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之支持以及營運績效的持續提升，皆促使本公司順利取得各主要往來銀行短期及中長期資金的持續支持。針對大型大量訂單，也取得往來銀行以專案額度支應，本公司營運資金來源不虞匱乏。

(五)其他事項

有關新型冠狀病毒及大陸能耗雙控政策之影響評估，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大陸供應商之供貨及國內外市場訂單需求經重新規劃及因應後，供貨與交貨正常未受影響，惟疫情影響仍具不確定性，本公司將持續關注疫情發展及產生之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冠德光電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 44,000	\$ -	\$ -	-	短期資 金融通	-	償還借款	-	無	-	\$ 47,521	\$ 95,041	註1

註1：依本集團之子公司-冠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冠德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1)冠德公司貸放總額以不超過冠德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
 (2)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依下列分別訂定之：
 (一)冠德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或對冠德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以不超過冠德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為限。
 (二)與冠德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母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222,080	\$ 466,385	0.29%	\$ 466,385	註1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昱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6,667	87	19.39%	87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19,000	31,997	1.11%	31,997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4,706	680	0.13%	680	
冠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投信守護神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45,765	10,493	-	10,493	
冠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1,626	1,023	1.03%	1,023	
冠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該公司之母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3,000	-	133,000	註2

註1：本公司持有之該公司普通股股票業因銀行擔保借款所需，供予設定擔保，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八。

註2：本公司發行110年度國內第一期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計\$133,000仟元，每張面額\$1,000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票面利率2%，發行期間5年，自民國110年11月17日至115年11月17日。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23,409	依約定條件辦理	1%
0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9,851	依約定條件辦理	3%
0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15,020	依約定條件辦理	1%
0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支出	20,572	依約定條件辦理	2%
1	冠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33,000	依約定條件辦理	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僅揭露金額達一仟萬以上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冠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纖通訊系統及光纖、光纖電纜及其組件之研究、製造及銷售	\$ 431,258	\$ 431,258	14,700,741	43.76	\$ 205,405	\$ 41,280	\$ 18,066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Tecom Global Tech Investment (B.V.I.)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業務	33,213	33,213	995,000	100	(7,133)	1,031	1,031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A-Tel Inc.	瓜地馬拉	經營電信系統服務業務	63,177	63,177	596,925	19.73	-	(35,245)	-	註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Taian Technology Sdn. Bhd.	馬來西亞	開關器具產業之產銷	8,360	8,360	1,100,000	10	3	-	-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安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電信器材批發、精密儀器批發及電器批發等業務	999	999	435,095	4.90	5,812	27,854	964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東慧國際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人才派遣服務、專案承攬服務及教育訓練業務	2,499	2,499	635,815	5.26	9,412	34,867	1,827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安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旅遊服務業務	2,912	2,912	480,000	16.00	1,669	(1,045)	(164)	

註：本公司係以對A-Tel Inc. 之應收帳款\$55,254轉投資該公司，並已於以前年度提列100%減損損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匯出或收回							截至本期止已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6)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註1)	通訊網路信息相關產品之技術開發、生產、銷售及技術服務	\$ 6,95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6,950	\$ -	\$ -	\$ 6,950	\$ 1,025	100	\$ 1,031	(\$ 173)	\$ -	註7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核准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	\$ 6,950	\$ 681,144	\$ 681,144	\$ 285,011

註1：本公司業已匯出US\$995,000至Tecom Global Tech Investment (B.V.I.) Limited，其中US\$200,000已匯出投資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

註2：本公司業已匯出US\$15,050,000至Tecom Global Tech Investment Pte Limited，其中US\$15,000,000已匯出投資東訊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註3：本公司業已匯出US\$1,500,000至Tecom Tech Investment (B.V.I.) Limited，並已全數匯出投資特康通訊科技(廈門)有限公司及北京東訊創新科技有限公司，已分別於民國106年10月及108年5月解散清算完成。

註4：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上限以民國111年12月31日合併淨值\$475,019之60%計算為\$285,011。

註5：本公司於完成上述大陸投資計畫當時之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本公司民國99年度第三季淨值\$2,933,752之60%，計\$1,760,251。

註6：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資訊。

註7：本期產生逆流交易(\$6)。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其他支出		應付帳款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	\$ 29,851	2.77%	\$ 23,409	11.79%	\$ 20,572	8.59%	\$ 1,629	1.39%
	其他應付款		進貨					
	金額	%	金額	%				
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	8,016	10.36%	15,020	2.51%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七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數 3,868,898 特別股股數 15,360,000	63.52%

說明： 公司係向集保公司申請取得本表資訊：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入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入交付股數，可能因編制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				\$	103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台幣					14,966
—外幣	USD	-	兌換率 30.71		7,784
	其他				4,039
支票存款					108
				\$	27,000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般客戶—			
XBlue Network Ltd.		\$ 5,800	
松裕科技有限公司		4,356	
新又通電訊有限公司		4,266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餘額5%，逾
其 他		61,428	一年期帳款為\$59
		75,850	
減：備抵呆帳	(	560)	
		75,290	
關係人—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692	
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		23,325	
			每一零星關係人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其他		229	逾一年期帳款為\$0
		25,246	
減：備抵呆帳		-	
		25,246	
合計		\$ 100,536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		市價決定方法	擔保情形
項目	摘要	成本	淨變現價值			
商	品	\$ 8,736	\$ 238	淨變現價值	無	
製	成 品	116,438	178,800	同上	無	
在	製 品	6,384	10,725	同上	無	
原	物 料	<u>99,667</u>	<u>121,513</u>	同上	無	
		231,225	<u>\$ 311,276</u>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59,224)				
		<u>\$ 172,001</u>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提供擔保	
	股數或張數	公平價值	股數或張數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公平價值	或質押情	備 註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175,280	\$ 42,635	-		2,175,280	\$ 42,635	-	\$ -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16,222,080	480,174	-		-	13,789	16,222,080	466,385	註	
昱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6,667	87	-	-	-	-	1,066,667	87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53,819	47,792	-	-	1,234,819	15,795	2,119,000	31,997		
元訊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40,970	-	-	-	40,970	-	-	-		
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4,706	680	-	-	-	-	94,706	680		
		<u>\$ 571,368</u>		<u>\$ -</u>		<u>\$ 72,219</u>		<u>\$ 499,149</u>		

註：本期將股票供予長期銀行借款設定擔保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八。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		本期減少(註)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 形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 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冠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14,700,741	\$ 196,161	-	\$ 18,064	-	(8,820)	14,700,741	43.76%	\$ 205,405	\$ 13.97	\$ 205,405	無	
Tecom Global Tech Investment(B.V.I) Limited	995,000	(8,203)	-	1,070	-	-	995,000	100%	(7,133)	(7.17)	(7,133)	無	
A-Tel Inc.	596,925	-	-	-	-	-	596,925	28.19%	-	-	-	無	
Taian Technology Sdn.	1,100,000	3	-	-	-	-	1,100,000	10%	3	-	3	無	
安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90,570	4,838	44,525	974	-	-	435,095	4.90%	5,812	13.36	5,812	無	
八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	-	-	(800,000)	-	-	-	-	-	-	無	
東慧國際諮詢顧問股份有限	635,815	9,097	-	1,827	-	(1,512)	635,815	5.26%	9,412	14.80	9,412	無	
安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	1,833	-	-	-	(164)	480,000	16.00%	1,669	3.48	1,669	無	
		<u>\$ 203,729</u>		<u>\$ 21,935</u>		<u>(\$ 10,496)</u>			<u>\$ 215,168</u>		<u>\$ 215,168</u>		

註：本期增加數／減少數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及被投資清算應收股款。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借款種類</u>	<u>說 明</u>	<u>期末餘額</u>	<u>契約期限</u>	<u>利率區間</u>	<u>融資額度</u>	<u>抵押或擔保</u>
無 擔 保 借 款	信用借款	\$ 280,000	2022/03/07~2023/03/25	2.12%~2.892%	NTD285,188及 USD1,000仟元	無
擔 保 借 款	抵押借款	<u>460,000</u>	2022/09/23~2022/03/23	1.40%~1.97%	NTD480,383	有
		<u>\$ 740,000</u>				

註：已提供銀行抵押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計\$77,394。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應商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一般廠商－			
HONOR TONE Ltd.		\$ 24,229	
艾睿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6,288	
其他		<u>36,050</u>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u>86,567</u>	
關係人－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346	
武漢東訊科技有限公司		<u>1,629</u>	
		<u>2,975</u>	
合計		<u>\$ 89,542</u>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營業收入淨額							
行動通訊商品		893	套	\$	50,427		
商務通訊系統		202,333	套		496,244		
智慧機電系列		33,876	套		70,422		
寬頻/IP系列		7,598	套		12,748		
其他營業收入					32,063		註
合計				\$	<u>661,904</u>		

註：其他收入含維修收入及加工收入等。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商品成本		
期初商品	\$ 8,713	
加：本期商品進貨	49,678	
減：期末商品	(8,736)	\$ 49,655
直接原料		
期初原物料	103,746	
加：本期進料	207,397	
在製品轉入	117,217	
製成品轉入	122,853	
費用轉入	1,843	
減：期末盤存	(99,667)	
轉列維修成本	(865)	
原料出售	(74,429)	
轉列費用	(1,982)	376,113
直接人工		8,325
製造費用		40,456
製造成本		424,894
加：期初在製品	4,218	
減：期末在製品	(6,384)	
轉列原料	(117,217)	
轉列費用	(697)	(120,080)
製成品成本		304,814
加：期初製成品	97,525	
本期進貨	169,007	
減：期末製成品	(116,438)	
轉列原料	(122,853)	
轉列維修成本	(289)	
轉列費用	(1,057)	25,895
銷貨成本		330,709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續)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出售原料成本	74,429	
維修成本	1,154	
存貨跌價損失	2,058	
勞務成本	12,854	
未分攤製造費用	28,070	
保固成本	(161)	
其他營業成本	(10,717)	107,687
營業成本總計		<u>\$ 488,051</u>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加工費用		\$ 38,019	
薪資支出		16,763	
折舊費用		5,911	
其他支出		7,833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減：未分攤製造費用	(	28,070)	
	\$	<u>40,456</u>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41,688		
保險費					5,271		
折舊					5,310		
其他支出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 均未超過本科目餘 額之5%
					<u>19,498</u>		
				\$	<u>71,767</u>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7,905	
勞務支出		5,725	
折舊		5,360	
保險費		2,797	
其他支出		6,476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u>\$ 48,263</u>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39,739	
勞務費		21,911	
間接材料		2,380	
其他支出		12,276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u>\$ 76,306</u>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 功能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4,643	\$ 109,332	\$ 133,975	\$ 24,321	\$ 107,698	\$ 132,019
勞健保費用	2,822	10,715	13,537	2,738	10,419	13,157
退休金費用	1,479	6,457	7,936	1,400	6,118	7,518
董事酬金	-	2,792	2,792	-	2,846	2,84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53	4,571	6,124	1,548	4,671	6,219
折舊費用	5,911	14,200	20,111	4,796	14,062	18,858
攤銷費用	168	1,968	2,136	162	1,391	1,553

1. 本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68人及174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7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004仟元。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952仟元。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832仟元。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791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5.18%。
 - (4) A. 本公司訂有公司章程及「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依董事及功能性委員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業界水準，規範相應之酬金。除董事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外，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各項酬金，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評估建議，陳送董事會議定。
B. 本公司訂有公司章程及「處級以上主管績效獎勵辦法」，以規範經理人報酬給付標準及績效評估，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評估建議，陳送董事會議定。
C.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員工依據員工之學經歷背景、專業知識技術及專業年資經驗來核定其薪資，年度調薪則依公司營運狀況、員工工作績效表現及市場行情來擬訂薪資調整之項目及金額。